

证券代码：301079

证券简称：邵阳液压

公告编号：2024-065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邵阳液压，证券代码：301079）交易价格于2024年7月26日、7月29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同时，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六个交易日（即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9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业绩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公司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59,129,411.80元，同比下降18.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4,919.66元，同比下降81.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0,981.46元，同比下降98.91%。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截至2024年7月29日，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382.71，动态市盈率为392.18。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数据显示，公司市盈率水平高于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C34通用设备制造业的平均静态市盈率23.79。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现场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粟武洪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7 月 29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同时，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六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9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粟武洪先生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5,368,852 股（含本数）（最终认购数量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9.76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9 日、2024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除上述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在股票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预约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及具体财务数据届时将予以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且未向第三方提供，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后续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3、公司于2024年2月5日披露《关于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粟武洪先生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副董事长宋超平先生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将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说明；
-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问询函及回复。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9日